

專案質詢

8-4-10-042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13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蔣委員乃辛，針對機車騎士投訴，指其和未安裝車側方向燈的汽車併行時，因看不到車前方向燈，導致汽車轉彎時險些互撞。經查國內法規自 2008 年起才規範新車強制加裝車側方向燈，美規車則自今年起強制加裝，但法不溯及既往，交通部估計未裝側方向燈車款約 200 多萬輛，恐威脅全台約 1500 多萬機車族的行車安全，然交通部又不放寬加裝車側方向燈的限制，這些未加裝車側方向燈的 200 多萬輛汽車，如同移動的不定時炸彈。為維護機車族的行車安全，本席等要求行政院放寬加裝車側方向燈的限制；加強宣導與落實執法右轉車應禮讓直行車之規定，爰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如案由。